

財團法人民間公民與法治教育基金會 函

地址：104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100巷4號5
樓
承辦人：蔡尚浩
電話：02-25214258#22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9日
發文字號：法教林字第202007092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2020070921_Attach1.pdf、202007092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會受教育部指導辦理「公民行動方案〈Project Citizen〉未來領袖養成班」，即日起開始受理報名，敬請惠予公告並鼓勵有興趣學生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因應教育部十二年國教108課綱建構以學生為本的教育體制，注重學習者的學習歷程，以期運用學科專業知識與我國文化特色及民主化經驗，促使學子具備人權及公民素養。特將包含人權及公民教育之「現代公民素養培育」，列為10項中心議題之首，提升學生積極參與學校及社區公共事務審議式民主之運作，行使參政權之公民行動能力及態度。期望學生在個人及公共領域中，都能具備「高品德、重感恩、懂法治、尊人權」之態度及行為，並理解人權之平等、自由及正義等價值，展現正向積極之公民責任。

二、課程活動相關活動海報如附件一，活動相關流程如附件二，敬請貴校惠予公告並鼓勵有興趣學生報名參加。

三、相關課程資訊請至本會活動網頁：<https://www.lre.org.tw>

景美女中 1090716



MTAA1096005816

/news/518 查閱或請以Google搜尋：「公民行動方案〈Project Citizen〉未來領袖養成班」至活動網頁查詢或請來電本會(02)2521-4258分機22洽詢。

正本：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靜修高級中學、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大同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大誠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中興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強恕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達人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南華高級中學職業進修學校、臺北市私立衛理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靜修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景文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東山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文德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薇閣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再興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方濟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立人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金甌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志仁高級中學職業進修學校、臺北市私立滬江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泰北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內湖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松山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西松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、崇義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義高級中學、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、天主教光仁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光仁高級中學、中華中學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中華高級中學、時雨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時雨高級中學、南山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、剛恆毅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天主教恆毅高級中學、東海中學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東海高級中學、財團法人新北市立三民高級中學教育基金會、辭修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辭修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聖心女子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徐匯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醒吾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及人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淡江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竹林高級中學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基隆高級中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輔大聖心高級中學、二信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二信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八斗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學生家長會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

電子文件
交 2020/07/16
11:18:14
換章

董事長邱秋林